

2023 年淄川区区级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根据中央和省、市关于推进政府预算公开的工作部署和区政府安排，经淄川区财政局汇总，2023 年区级预算部门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744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684 万元，同比下降 47.90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 1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7 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厉行节约有关规定，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627 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01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6 万元）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623 万元，主要是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后运行维护费用相应减少。公务接待费 115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45 万元，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，公务接待活动进一步压减。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和国务院“约法三章”有关要求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规模，区级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总额比上年只减不增。

注释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和其他费用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，指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。

3、公务接待费，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